

专家论证意见表

一、项目信息			
项目名称	2026年上海市中小学在线教学视频课建设项目		
采购单位	上海市教师教育学院（上海市教育委员会教学研究室）	拟定的唯一供应商	上海教育软件发展有限公司
预算金额	190.495万	采购编号	
论证时间	2026年3月24日		
论证专家	1. 陈国棋，上海市教师教育学院（退休），高级职称 2. 张舒敏，上海市经信委，高级职称 3. 卢康道，上海市应用技术大学，高级职称		
二、论证意见			
<p>一、对采购需求是否有限制性、歧视性条款的论证意见 无。</p> <p>二、对供应商唯一性的论证意见</p> <p>1. 项目实施的延续性：上海教育软件发展有限公司长期承担了上海市教师教育学院（上海市教育委员会教学研究室）的课程资源建设。课改推进以来，上海教育软件发展有限公司持续、深度地参与上海市中小学视频课资源的开发与建设，高质量地完成了超过近万节视频课程资源的建设，取得了良好的成果，受到了市民的欢迎。</p> <p>2. 项目实施的保密性：上海市中小学在线教学视频课涉及还未公开发行的教材信息、授课教师和审核专家等敏感信息，需要保障其安全性和保密性。</p> <p>3. 上海市中小学在线教学配套的新教材视频课程完成进度有特定要求，时效性及紧迫性要求高，社会关注度也较高。为确保本市基础教育“双新”工作的顺利实施，基于新教材的视频课程资源建设尤为重要。</p> <p>4. 由于本项目的重要性、影响力及特殊要求，需要由具备特定资源和专业实力的单位承担本项目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、《上海市政府采购实施办法》第十九条第一款，“因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、专有技术，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，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”。符合单一来源采购的相关条件。</p> <p>综上所述，专家组同意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，供应商为上海教育软件发展有限公司。</p>			

三、其他补充意见
无。

三、专家签字

张静敏 卢建福
陈成